

证券代码：874425

证券简称：方圆塑机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方圆塑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25	方圆塑机	2025 年 4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核销公司对东莞市盛悦发泡胶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袁国清、唐焕新、商晓鹏。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新登镇金城路 105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健

联系电话：15990092678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新登镇金城路 105 号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杭州方圆塑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杭州方圆塑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方圆塑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